

证券代码：832937

证券简称：宏达印业

主办券商：国融证券

广东宏达印业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会会议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

无

（五）会议表决方式

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

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
无

(六)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年12月31日上午10:00。

(七) 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(具体情况详见下表)均有权出席股东会会议(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,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),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,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,不包含优先股股东,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32937	宏达印业	2025年12月25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议案编号	议案名称	投票股东类型
		普通股股东
非累积投票议案		
1	关于拟修订<公司章程>的议案	√
2	关于修订需提交股东会审议的公司治理相关制度的议案	√
3	关于拟修订<监事会议事规则>的议案	√

一、审议《关于拟修订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。

二、审议《关于修订需提交股东会审议的公司治理相关制度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拟修订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、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、《对外投资管理制度》、《对外担保管理办法》、《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》、《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》、《关联交易管理办法》、《利润分配管理制度》、《承诺管理制度》共九项项需提交股东会审议的公司治理相关制度。

三、审议《关于修订<监事会议事规则>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《实施贯彻落实新〈公司法〉配套业务规则》及相关安排等相关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及需求，公司拟对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的相关条款进行修订。

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，议案序号为（1）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1、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、股东账户卡；

2、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（复印件）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；

3、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加盖 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；

4、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，加盖 法

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，股东账户卡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5年12月31日上午9:30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联系人：林玉贵；联系方式：0754-85161852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费用自理

五、备查文件

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《广东宏达印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》。

广东宏达印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12月16日